



学以至真，行以至善



Who moved
my youth?

谁动了 我的青春

主 编 | 赵志刚

副主编 | 李剑峰 理 灵



青春，是人生的春天，是孕育理想、确立志向的最佳时期。但是，对于有些青少年朋友来说，青春又是多元的，因为，青春是一条奔腾的河，是一条充满惊涛骇浪的河。每个少男少女独自驾着小舟，从这条河上驶过，然而，并非每一位水手都能乘风破浪平安地驶到彼岸！世界上哪一条江河没有吞没过船只？在这条河上就会吉凶难卜。因而，对一群热情大于理智的新水手来说，千万不可忽视这青春带来的动荡和不羁。

中国检察出版社

Who moved
my youth?

谁动了 我的青春

主 编 | 赵志刚

副主编 | 李剑峰 理 灵



中国检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谁动了我的青春/赵志刚主编. —北京:中国检察出版社, 2013. 7
ISBN 978 - 7 - 5102 - 0872 - 0

I. ①谁… II. ①赵… III. ①青少年犯罪—预防犯罪—研究—
中国 IV. D669.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073401 号

谁动了我的青春

主 编 赵志刚 副主编 李剑峰 理 灵

出版发行: 中国检察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香山南路 111 号 (100144)

网 址: 中国检察出版社 (www. zgjccbs. com)

电 话: (010)68650028(编辑) 68650015(发行) 68636518(门市)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保定市中国画美凯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A5

印 张: 14 印张

字 数: 312 千字

版 次: 2013 年 7 月第一版 2013 年 10 月第二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102 - 0872 - 0

定 价: 28.00 元

检察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遇图书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编 委 会

主 编 赵志刚

副主编 李剑峰 理 灵

撰稿人 何宇红 叶衍艳

主编寄语

青春，是人生的春天，是孕育理想、确立志向的最佳时期。但是，对于有些青少年朋友来说，青春又是多元的，因为，青春是一条奔腾的河，是一条充满惊涛骇浪的河。每个少男少女独自驾着小舟，从这条河上驶过，然而，并非每一位水手都能乘风破浪平安地驶到彼岸！世界上哪一条江河没有吞没过船只？在这条河上就会吉凶难卜。因而，对一群热情大于理智的新水手来说，千万不可忽视这青春带来的动荡和不羁。

为了给“青春”构筑一道坚固的法律防线，时任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的李玲创意、策划并在北京地区推出《青春防线》电视专题片，专题片以青少年犯罪的真实案例为基础内容，通过电视手法教育青少年远离犯罪，受到北京地区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随后，由我当时供职的最高人民检察院影视中心拓展了上述创意，面向全国推出一档旨在教育青少年、普及青少年法律知识、预防青少年犯罪的电视专题栏目，每周一期。摄制团队足迹遍布到二十多个省市、自治区，与百余名失足青少年以及他们的家长、老师进行了面对面的交流，制作了近百部专题片。制作专题片的过程，也是一个心灵受到震撼的过程。青少年是祖国的希望。但是，却有那么多的青少年面临着这样或者是那样的困难、困惑，导致了他们的心理发生了扭曲。严重的就走上了犯罪

的道路。这是让我们感到痛心的。如何引导青少年走上一个健康成长的道路？这需要家长、孩子、学校以及全社会的通力合作。

《谁动了我的青春》一书，精选《青春防线》电视专题片的内容，从一宗宗真实的案例故事，一个发人深省的话题入手，展开深入浅出的法制教育。以青少年喜闻乐见的案例故事的方式，以案释法，及时劝诫，生动直观地宣传了《未成年人保护法》和《预防未成年犯罪法》。“校园里的大哥大”的故事，使学生懂得了在面临暴力侵害的时候如何自救，如何运用法律的手段来保护自己；“危险的朋友”的故事，使学生懂得了“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的真正含义；“宿舍怪人”的故事，使学生明白了：学会做人，学会生活，学会与人相处，远比学文化知识重要得多；“禁果的诱惑”的故事，促使家长及教育者们开始思考是否应当从教会孩子什么是“真正的爱情”，什么是理智、独立的人格开始？

记得《青春防线》电视栏目在北京举办开播仪式时，北京市检察院党组成员、纪检组长（原房山区检察院检察长）张笑英曾讲过一段感人肺腑的话：“我担任检察长以来，在涉黑涉恶的案件面前，我没有犹豫；在职务犯罪的大案要案面前，我没有含糊；在疑难复杂的案件面前，我从来没有迟疑过。一句话，凡是犯罪就要坚决打击，绝不手软。但是，在未成年人的犯罪面前，我犯过难。那么稚嫩的一张小脸，就要面对法庭的审判。那么小的年纪，就要面对铁窗。我确实有些于心不忍。所以，每经过一个案件之后，我就暗暗下定决心，一定要把我们区的未成年人犯罪的预防工作搞好。这是一个积大德的事情。”

希望本书能为打造“平安校园”尽一份绵薄之力，希望青少年们将书中的典型案例当成“前车之鉴”和“警钟长

鸣”，并从中吸取“被害预防”和“自我维权”方面的法律知识，用法律为青春筑起坚固的防线。最终引导学生“学以致用，行以致善”，让青春闪光，让人生无憾。

赵志刚

2013 年 4 月 30 日

目 录



1. 把青春留给忏悔 / 1
2. 班长的威信 / 11
3. 班长的义气 / 19
4. 暴力家教让我步入深渊 / 27
5. 迟来的悔恨 / 35
6. 冲动让我抱憾终身 / 43
7. 丢失的面子 / 51
8. 堕落的青春 / 59
9. 放纵的青春 / 69
10. 父亲的阴影 / 77
11. 父子情仇 / 85
12. 哥哥，对不起 / 93
13. 好爸爸和坏爸爸 / 101
14. 糊涂的爱 / 110
15. “话术纸”的秘密 / 118
16. 家中的电脑 / 126
17. 禁果的诱惑 / 134
18. 空白地带 / 142
19. 流浪的盗贼 / 150
20. 留守带来的痛苦 / 158
21. 迷失的青春 / 166
22. 母爱之殇 / 173
23. 我拿什么拯救你，我的孩子 / 181
24. “难”兄“难”弟 / 188



目录

25. 溺爱让他苦海无边 / 196
26. 蹊跷的证言 / 204
27. 亲情的鸿沟 / 212
28. 伤疤的隐痛 / 219
29. 神秘的面包车 / 227
30. 神秘的网友 / 236
31. 失衡的亲情 / 245
32. 失控的青春 / 254
33. 失踪的大侠 / 262
34. 十八岁的生日礼物 / 271
35. 宿舍怪人（上） / 279
36. 宿舍怪人（下） / 287
37. 特殊的中考 / 295
38. 危险的朋友 / 303
39. 危险地带 / 311
40. 我拿青春赌明天 / 320
41. 我是一个新生 / 329
42. 鲜花下的血案 / 337
43. 小鹏的还款计划 / 345
44. 校园里的大哥大 / 353
45. 心结 / 362
46. 寻找丢失的快乐 / 370
47. 夜幕下的罪恶 / 379
48. 勇气的证明 / 388
49. 早恋的伤痛 / 396
50. 真情错爱 / 404
51. 致命的工作 / 412
52. 罪恶的发财梦 / 420

1 把青春留给忏悔

三名男子死死地拽着一个女孩的头发拖在地上走，女孩就像抹布一样被他们在走廊里拖了足足有五六米，到了电梯口，还往女孩身上狠狠地踹了几脚，地上留下一道长长的血印子。随后，三名男子挟持着女孩，在网吧门口打了一辆出租车，扬长而去。

这触目惊心的一幕发生在2010年3月11日夜里十点多，地点是石家庄市桥西区南长街上一个叫红线的网吧。那个女孩是该网吧的一名网管，名叫赵红，案发当晚，她像往常一样正在网吧值班，她怎么也没有想到，自己会遭受飞来横祸。

三名男孩那种对暴力的炫耀、对别人生命的冷漠，让人心生寒意。这三名行凶的男孩是什么人呢？他们为什么对一个柔弱女孩拳脚相加？一切还是谜团。

事发以后，红线网吧的领班看到那三个男孩把女孩带走，于是直接向石家庄市公安局桥西分局刑警大队报案。民警张延民等人接到报案后立即赶到了现场。他们赶到网吧调取了监控录像，监控录像清晰地显示了三个嫌疑人殴打了女网管，并拖着头发拽出了楼道。

警方发动群众辨认录像中的三个男孩，好多人都知道其中一个叫鹏鹏。第二天凌晨6点多，有人认出一个姓赵的嫌疑人，警方就去他家布控，一直到中午12点左右，这个叫赵某的男孩才和另外一个姓董的男孩回家了，守候多时的民警立即上前逮捕了这两个人。

刚开始，俩人谎报姓名，姓赵的说叫赵炎，姓董的男孩直接说自己姓刘。警察说：“你们都别装了，录像都清清楚楚的，你们衣服都没来得及换呢。”在事实面前，两名犯罪嫌疑人交代了自己打人的事实及另一名同伙的去向。随即，警方在一个网吧里把另一名犯罪嫌疑人抓捕归案。

至此，三名嫌疑人全部归案，他们是：赵鹏 22 岁，石家庄市人，无业；赵伟 22 岁，石家庄市人，无业；董伟 23 岁，石家庄市人，无业。

虽然三名犯罪嫌疑人落网了，但警方却没有找到被劫持的女网管。讯问三名犯罪嫌疑人，他们说，前一天他们把女网管劫持之后，打了一顿就让她走了，至于她去了哪里，他们也不知道。事实真的像他们说的那样吗？女孩又去了哪里呢？就在警方四处寻找女孩行踪的时候，也就是 3 月 12 日上午，女网管竟然自己回到了网吧。然而，这时的她伤痕累累、精神恍惚。网吧的同事们赶紧把她送到了医院。

警方到医院去向被害人了解案情，她特别激动，她总发抖，甚至一句完整的话也说不出来。很显然，女孩受到了很严重的精神刺激，以至于惊吓过度，无法正常交流。那么，女孩和这三个男子之间到底有怎样的仇恨，以至于会遭到如此的报复呢？在被劫持之后，又发生了什么样的情况呢？

女网管的异常表现不由得让人心生疑惑。于是，警方立即加大了对三名犯罪嫌疑人的审讯力度，不久，三名犯罪嫌疑人交代了整个犯罪过程。

原来，赵伟和赵鹏第一次去红线网吧上网时，遇到赵红这名认真的女网管，由于他们没有出示身份证，赵红拒绝开机，赵伟便对赵红心怀不满。第二次，又遇到了类似的情况，赵伟

他们几个就对赵红怀恨在心。

其实，据记者了解，网吧上网的正常程序，就是先出示本人身份证，看是不是未成年人，如果不是，再经过实名登记，才可以上网的。这是我们国家对网吧经营的有关规定，赵红没做错。

但是，赵伟、赵鹏和董伟却觉得这让他们三个太丢人，太没有面子。赵伟是这样说的：“就觉得她这样对我不行，我丢不起这人，我在南长街这片，在工农路这一片，你问问看，我在那儿吃饭谁敢跟我们要钱？”

原来，三名犯罪嫌疑人是吃饭不给钱的主儿，现在却在网吧因为没有身份证而上不了网，这让三个人感觉很没面子，他们觉得这事非同小可，一定要给女网管点儿颜色看看。

3月11日晚上8点多，三个人在一起喝酒的时候无意中又聊起了上网被拒的事情，三个人一拍即合，打算教训这个女网管，加上喝了点儿酒，胆子就更大了。他们决定派出赵伟带上自己的女友吕某和董某的女友杨某先去网吧打探。杨某和吕某跟着赵伟来到网吧，等他们确定了女网管就在网吧内后，马上给其他两个人打电话叫他们过来。

董伟直接跑到网吧逮住了赵红，赵红当时没反应，董伟问赵红：“你还记得我吗？昨天晚上过来不给我开机子！”

赵红懵懵懂懂地点头说记得，一巴掌就扇到了脸上，接着三个人的拳脚就雨点般地袭来，打得赵红头晕耳鸣。三人把赵红痛打一顿之后还觉得不解气，就揪着她的头发一直拖到了电梯口，最后把她拉上了车。

记者问：“为什么要拉走赵红？”

董伟说：“当时我们在饭店桌子还没撤，要这个女网管过

去喝杯酒给我们赔礼道歉，下次再也不要这样对我们了。”

就这样，三名犯罪嫌疑人挟持女网管到了他们刚才喝酒的饭店，让女网管喝酒赔礼道歉。女网管害怕再遭受伤害只好强忍着屈辱给他们道歉。本以为他们气消了就会送自己回去，但她没有想到，更加悲惨的遭遇正在等待着她。

赵鹏看着女网管的青春脸庞，竟然心生邪念，他对赵伟和董伟说：“咱们一块儿弄一下那女的。”

赵鹏的这个荒唐决定没有得到其他二人的反对，董伟还积极地答应去开房。于是，几个人喝完酒，赵鹏给了董伟 50 块钱让他去浴池开个房间，女网管赵红的噩梦开始了。

在浴池的房间里，女网管遭到了三人的轮奸。赵鹏在一张床上强迫和女网管发生关系，董伟在淋浴间里强迫和女网管发生关系，女网管遭受到了非人的折磨。

网吧的女网管按照国家网络实名规定严格执行上网程序，却遭到几个猖狂少年的记恨、毒打、灌酒、轮奸。那么，三个二十出头的小伙子怎么就如此肆无忌惮，甚至丧心病狂呢？

据了解，赵鹏、赵伟和董伟三人从小在南长街一片长大，由于他们很小便辍学在家，又不爱劳动，因此三个人一直无所事事，整天打架斗殴、寻衅滋事，在南长街这一片早已臭名昭著。有一次，赵鹏在南长街吃饭不给钱，还拿烟头弹人家客人，客人不满意，马上就掀桌子打人。还有一次，三人在一块喝了一瓶 10 块钱的酒，非说是假酒不可，不但不给钱还打了老板，老板也不敢报案。

南长街上几乎每一家商户都遭到过类似的侵害，但是由于害怕遭到报复，他们选择了忍让而没有人报警。时间长了，赵鹏等人感觉到自己很强，没人敢惹，从此更加无所顾忌，法律

在他们的眼中什么都不是。

董伟这样说：“打架那个东西不算什么，反正就是他们找派出所的来弄住我们要点钱，因为毕竟打得都不重，抓我判刑还不够那个条件呢，要不就私了了。”

在三个人的概念中，打架是家常便饭，根本不算什么事儿。随着年龄的增长，他们在犯罪的道路上越走越远。2005年，三个人结伙盗窃，因不满十八岁被判缓刑；2007年董伟和赵鹏又因团伙抢劫，分别被判四年和两年有期徒刑。此次案发时，董伟刚刚出狱不到半年。然而，被判刑的经历没有让他们有所收敛，反而让他们觉得一切都无所谓。

记者和刚刚放出来又犯罪的董伟谈话。

记者问：“抓你的时候你什么样的心情？”

董伟面无惧色：“当时没什么心情。”

记者问：“害怕不害怕？”

董伟很坦然：“不害怕。”

记者追问：“你为什么会不害怕呢？”

董伟底气十足地分析：“我觉得那女的应该不会报案报轮奸，就算报案也是网吧报案，我当时想的，最多判个寻衅滋事罪。”

据警方介绍，其他两人也是同样表现，他们满不在乎，不后悔，不认为这是犯罪，他们认为这是正常的。

在他们看来，自己在这一片势力很强，打架甚至强奸别人，也无人敢管。读到这儿，我们不禁要问了，这三个少年是如此的胆大妄为、屡屡犯罪，他们的父母去哪了？为什么就不管呢？

警方告诉记者，董伟来自单亲家庭，父母在他小时候就离

婚了，他两次犯罪，一次被判缓刑，还有一次是因为抢劫被合并执行，判了四年有期徒刑，2009年10月份刚释放出来。现在他母亲对他非常失望，也管不了了。另一名犯罪嫌疑人赵鹏也来自于一个离异家庭，父亲无力管教。而赵伟的父母忙于生意，也没有时间好好管教他，就让他跟着这些混混一起走上了邪路。

后来，检察院在审理此案的时候，感叹这三名嫌疑人，他们都由于缺乏来自家庭的温暖，来自父母的关爱及真诚的沟通和理解，同时也缺乏有力的监护而走上了犯罪的道路。

三名嫌疑人都不知道家是什么感觉，他们对家没有一点儿美好记忆，很早就跑到社会上来混，家对于他们来说是一个不开心、不快乐、不温馨的地方。

就这样，三个缺少家庭关爱的少年走到了一起，开始混迹社会。学校教育和家庭教育的缺失让几个年轻人无视法律，飞扬跋扈。最终，三个自以为是的青年，制造了这起令人发指的案件。

争强斗狠、崇尚暴力、漠视法律，是三个少年制造这起案件的主要原因。然而，在这起案件中，让我们感到气愤和寒心的却不仅仅是这三名少年，还有周围那些上网群众的漠视和冷血。

在网吧调出的录像资料里，我们看到了两组令人心寒的场面：

当女网管被殴打的时候，有一些顾客站起来朝大厅的方向看了一眼，然后坐下继续上网，并没有人制止；当三名犯罪嫌疑人把女网管拖到电梯口时，有一对情侣从旁边走过，然而他们也没有任何举动。

这两段录像的内容不能不让我们痛心，当看到一个女孩被人肆意殴打的时候，却没有一个人去制止、去劝说，反而选择了躲避、沉默。

还有网吧的其他网管，看到自己同事在被人殴打，没有人出来阻止，也没有及时报警，如果当时要是有人报警的话，记住出租车牌号，后面好多事都不会发生。

检察官给我们分析：其实周围群众的漠视我们都可以用“行为习惯”这个概念去解释。公共场所长期受到小混混的困扰，可能一开始还想办法管，后来发现不是自己的力量能解决的问题，这个阻止的行为后果并不是乐观的，从而在潜意识里面判为无效，最后越来越漠然。正是因为这样，犯罪嫌疑人长期在这一片寻衅滋事，没人敢管，他们会认为小打小闹的犯罪并没有产生什么对自己不利的后果，他们会认为自己很厉害，反而促使他们变本加厉，导致更多犯罪的发生，形成恶性循环。

2010年10月5日，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检察院就此案提起公诉。

2010年11月10日，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就此案做出一审判决：

被告人赵鹏犯强奸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三年六个月，犯寻衅滋事罪判处有期徒刑二年，犯非法拘禁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决定执行有期徒刑十五年六个月；被告人董伟犯强奸罪，判处有期徒刑十四年六个月，犯寻衅滋事罪判处有期徒刑二年，犯非法拘禁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决定执行有期徒刑十六年六个月；被告人赵伟犯强奸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一年，犯寻衅滋事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犯非法拘禁罪判处有期徒刑

刑一年，决定执行有期徒刑十一年六个月。

检察官介绍，因为本案属于轮奸犯罪，基准刑是10年，在这个之上，董伟是暴力的直接实施者，他要加处10%，赵鹏是因抢劫判过刑，有前科要加处10%，结合寻衅滋事罪、非法拘禁罪，我们向人民法院提出了14年到16年的量刑建议。又因为他俩都是累犯，刑满释放后5年内又重新犯罪，应该加处30%。

三名漠视法律的少年，最终为自己的肆意妄为付出了代价，当检察院宣判完毕，面对那漫长的刑期，他们却表现出无尽的悔恨。

赵鹏说：“顺着我的人等于是害我的人，谁拦上一下都不可能发生后面的强奸案，罪行肯定比这要轻得多了。”

赵伟是最懊悔的，他说：“十一年六个月，时间太漫长了，出去以后我爸我妈都老了，在一起还能生活多少年？我就想，出去以后我要把失去的这点时间双倍地孝敬他们，什么都听他们的。”

擦了一把眼泪，赵伟继续呜咽：“我爸身体不好，我就怕我在监狱这段时间，我爸再有个三长两短的，我这一辈子都过不好。”

三名被告人在面对十几年铁窗生活的时候都流露出深深的悔意，后悔当时的冲动，后悔自己没孝顺父母，后悔没把犯罪当回事儿。可是一切都晚了，一切都不能重新来过，希望这个案子能给青少年以警示，约束自己、敬畏法律、不要让青春在悔恨中度过。